

「苗栗縣百變影城文創園區民間自提 BOT 案」公聽會紀錄

壹、事由：辦理「苗栗縣百變影城文創園區民間自提 BOT 案」公聽會

貳、時間：108 年 6 月 14 日(五) 上午 10 點

參、地點：苗栗縣後龍鎮下大山路 53 之 6 號(後龍大山受天宮)

肆、主詞人：謝技正國昌

伍、出席人員：詳簽到單

陸、主席致詞：略

柒、主辦單位簡報：略

捌、與會人意見：

與會人統整之意見	執行機關回覆
本案位於舊的後龍濱海遊憩園區，原本區域內的樹如何處理：	未來建議可以依覆蓋率的要求，盡力保留綠化，減低環境衝擊。未來契約將設定以面積計算覆蓋率，滿足砍一棵種一棵的訴求。
本案區域開發不得有原地沙子外運或是營建廢棄物填置，未來是否能讓所有鎮民監督施工：	本案工程建築物採低開挖量工法，未來開挖土石絕不外運；同意未來開發建設皆接受公開檢驗。
本案經營以拍片影城為主，與目前國內有類似的開發計畫在執行嗎：	台南有類似經營，但是園內無拍片行為，僅提供觀光客導覽，與本案精神差異頗大；這次我們的園區有 3D 童話互動展示館，為全台灣僅有，本專案可完成此特色，請園內 20~50 年代的拍片劇場未來都是有實際的拍片行為，供遊客實際可與劇場成員或知名明星實體互動，相較賣點充足。
基地內原有特有印度喬木，將如何處置：	本案未來設計時，依其實際測量（地形、樹木）結果設計，儘量將原有植物保留，細部設計成果會與里長及地方代表溝通。
該開發區域內原有地形（埤塘、木麻黃類防砂植物）如何應用，會不會造成未來風沙侵蝕到居民環境：	本案未來設計時，依其實際測量（地形、樹木）結果設計，原有埤塘保留並就防砂定置樹叢保留不開發，細部設計成果會與里長與在地代表溝通，並將來開發計畫執行階段會現場放樣與里長溝通。
本次 BOT 開發就在地居民有敦親睦鄰機制嗎：	本開發營運後龍鎮民完全免費入園，未來園內員工百分五十以上都採用當地居民，未來園區與高鐵接駁專車可規劃

	提供鎮民接駁使用，剩餘不足部分再與里長溝通協調。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